**应城市2021年高中、中职教师招聘**

**面试工作通知**

根据《应城市2021年高中、中职教师招聘方案》文件精神，为保证公开招聘教师面试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特通知如下：
 **一、**面试时间、地点

面试时间:2021年8月29日（星期日）上午7:30签到

面试地点:应城市职业教育中心（原中职学校）C栋教学楼

二、面试内容:

面试采取说课方式进行，说课时间8分钟，说课内容为目前我市正在使用的高中、中职教材。报考高中、中职教师岗位的考生，选高中（中职）二年级教材内容。

三、面试办法:

面试以说课的方式进行。备课时间不超过40分钟，说课时间不超过8分钟，采取百分制计分。面试次序及面试内容由考生现场抽签确定。

四、面试测评小组

成立两个面试测评小组，分别是文科说课面试测评组和理科说课面试测评组。每个考室由7名评委组成，其中设测评组长1名、测评员6名，选派工作满5年以上、具有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优秀骨干教师组成。面试测评人员全部实行封闭管理。
 面试考场设工作人员3名，即计时员1人，计分员1人,监督员1人。
 五、面试程序
 考生于面试当日统一抽签确定面试测评次序，1号考生抽签确定说课课题后每间隔11分钟按面试抽签次序由下一名考生抽签，40分钟后1号考生开始说课，如此类推。考生未按规定的时间参加面试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考生备课可使用自带的教学参考资料，但不得携带有存储记忆功能的任何辅助工具(包括电脑)。
 所有面试，测评小组现场评分，由工作人员统分和报分，现场公布考生面试最后得分，我市拟将面试评分原则上控制在70分到95分之间。统分办法为:在7个评委评分之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，剩余5个评委评分的平均值为该考生面试测评的最后得分.最后得分按四舍五入法保留两位小数。监督员将最后得分当面通知考生。

六、确定拟聘人选

考生的考试总成绩＝笔试成绩×40％+面试成绩×60％，对招聘计划与面试人数比例达到1:3的学科，根据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，按1:1确定拟聘人选。对招聘岗位与面试人数比例不足1:3的学科，在招聘岗位计划内，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拟聘人选，笔试面试综合总成绩不得低于70分。如有末位并列，以笔试成绩分值高者优先。

由市教育局、市人社局组织对拟聘人选进行体检和考核，体检或考核不合格者，取消其拟聘资格，并按总成绩排名依次递补。市教育局、市人社局将拟聘人选名单在“应城网”上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七天。

附：应城市2021年高中、中职教师招聘面试入围人员名单

 应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应城市教育局
 2021年8月26日